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重選職工代表監事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劉桂玲女士(「劉女士」)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經本公司職工代表民主選舉正式獲重選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起生效。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劉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女士，54歲，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海南省中共海南省黨校，主修經濟管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貨運部總經理。

* 僅供識別

劉女士自一九八九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四月於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111.SH)運營部客運處擔任僱員。彼亦自一九九二年四月至一九九六年四月以及自一九九六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分別擔任中國民用航空局海南省局售票處僱員及運輸部貨運室副主任。自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彼擔任海口大英山機場商務調度室副主任。劉女士於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母公司**」)先後任職多項職務，包括自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為候機樓管理公司商務調度室副主任，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為候機樓管理公司旅客服務部主任，以及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為地面服務部旅客服務室經理。彼亦於本公司任職多項職務，包括自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二月為地面服務部商務室經理，自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為地面服務部副總經理，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為商務室經理，自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為服務部總經理，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為地面服務部總經理，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為貨運部總經理，以及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為安全檢查站總經理。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劉女士擔任唐山三女河機場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以及自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彼擔任三亞鳳凰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貨運部總經理。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劉女士亦擔任本公司航站區管理部總經理，並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為本公司貨運部總經理。劉女士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擔任母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並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起為期三(3)年。根據《公司章程》，此委任毋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劉女士作為本公司監事的薪酬將根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薪酬政策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女士(i)於過去三(3)年未曾於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概無任何有關委任劉女士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之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貞

中國，海口市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貞先生、王宏先生、王賀新先生、遇言先生及邢周金先生；(ii)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涂海東先生及苑玉寶先生；及(iii)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鄧天林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及何霖吉先生組成。

除本公告另有指明者外，中國實體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譯名，載入本公告僅供識別之用。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中文名稱為準。